

荷 泽 市 商 务 局

菏泽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荷 泽 市 财 政 局

菏泽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文件

荷商务〔2024〕13号

关于印发《菏泽市推动家电以旧换新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县区商务主管部门、发展改革委、财政局、市场监管局：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工作决策部署，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关于加力支持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的若干措施》、商务部等4部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家电以旧换新工作的通知》、《山东省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支持消费品以旧换新实施方案》、山东省商务厅等4部门《关于印发山东省推动家电以旧换新实施方案的通知》（鲁商字〔2024〕109号）等文件要求，市商务局、市

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市市场监管局 4 部门制定了《菏泽市推动家电以旧换新实施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工作实际认真做好贯彻落实。

附件：《菏泽市推动家电以旧换新实施方案》



2024 年 9 月 13 日

附件：

菏泽市推动家电以旧换新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工作决策部署，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关于加力支持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的若干措施》、商务部等4部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家电以旧换新工作的通知》、《山东省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支持消费品以旧换新实施方案》、山东省商务厅等4部门《关于印发山东省推动家电以旧换新实施方案的通知》（鲁商字〔2024〕109号）等文件要求，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根据省委、省政府工作要求，市委、市政府工作安排，着力扩大内需和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统筹使用国家超长期特别国债支持资金，畅通家电更新消费循环堵点，全链条促进家电以旧换新，推动家电换“智”升级，持续激发消费潜能，不断增强消费对经济发展的基础性作用。

二、活动内容

（一）活动平台。本次菏泽市家电以旧换新平台为云闪付 APP “鲁换新” 小程序。银联商务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分公司具体负责建设应用平台并调用全国家电以旧换新资格验证系统实现用户资格验证、信息录入核对、发放补贴券、补贴信息审核、资金结算与核销、技术保障与用户服务支撑等功能。

（二）活动时间。本活动自银联云闪付 APP “鲁换新” 小程序(菏泽市家电以旧换新平台)正式启动之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结束。

（三）补贴对象。本补贴政策实施期间，在符合条件的菏泽市家电销售企业购买政策适用产品的个人消费者。

（四）补贴产品类别。冰箱、洗衣机、电视、空调、电脑、热水器、家用灶具、吸油烟机等 8 类家电产品。

（五）补贴标准。对个人消费者购买符合一级能效或水效标准的产品，按照产品销售价格的 20% 享受一次性立减补贴；对购买二级能效或水效标准的产品，按照产品销售价格的 15% 享受一次性立减补贴。每位消费者每类产品只可享 1 件补贴，每件补贴不超过 2000 元。本次活动补贴可与企业各类优惠叠加。

（六）补贴流程

1. 实名认证。消费者通过云闪付 APP “鲁换新” 小程序，进入 “菏泽市家电以旧换新” 专栏，填写实名信息，完成实名认证。

2.预约收旧。消费者根据实际情况选择需要“以旧换新享补贴”或“直接购新享补贴”入口进入(若需要收旧需按要求填写回收家电类型、回收地址等相关信息)。

3.领取补贴。实名认证并确认个人资格校验成功后，根据购买家电品类，领取相应补贴券，每种品类只可领取一张。

4.查看状态。用户点击进入“补贴券状态查询”界面，可以查看已领取的补贴券及其状态。补贴券获取后，3个自然日内有效，若补贴券未使用，过期失效后，可再次领取。

5.支付立减。补贴券领取人和实际付款人必须一致。消费者领取补贴券后，须在已被纳入参加活动的家电销售企业购买符合政策的适用商品。支付货款前，补贴券持有人需主动告知商家参加菏泽市家电以旧换新活动，出示并扫描云闪付“鲁换新”App的补贴资格码，通过商家终端设备支付产品价款后可享受立减补贴。

6.退货换货。消费者购买商品后发生退货、换货行为均占用一次购买名额，发生退换货的消费者不得再次享受退换货同品类产品的补贴。退换货后的补贴资金须由商家3天内原路退回平台。

三、参与企业条件

按照自愿申报原则，参与活动的家电销售企业根据要求向所在县区商务主管部门提交申请材料，经县区商务主管部门初审合格，报市商务局审核确定并向社会公示，并根据后

期活动开展实际的情况，做好活动参与企业和参加活动商品的调整和补录工作。参与活动企业名单实行动态调整。

家电销售企业应具备以下基本条件：

1.需在菏泽市登记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或已升规纳统，且从事家电销售业务，具备线下实体家电销售卖场或具备从事线上家电销售的合法资质的企业。

2.线上企业应为在菏泽市区域内注册登记，具备从事线上家电销售的合法资质和自有线上平台。支持线上支付功能。具备通过手机地理位置定位及相关要素对消费者信息进行核验的能力。

3.具备补贴资金垫资能力和及时退回补贴资金能力。对退货的补贴商品，须在3个工作日内将所退商品的补贴款退回补贴活动平台资金账户。

4.具备家电以旧换新补贴发放核销条件，具备与菏泽市家电以旧换新补贴活动平台对接的能力。

5.自身或通过合作，具备免费为消费者提供废旧家电上门回收服务能力，能够进行空调等安装类家电的拆装作业。

6.具备完善的后台订单管理系统。

7.具备一定的活动宣传和处理消费者咨询、投诉的能力。

8.无不良记录，未被“信用中国”网站列为失信被执行人。2022年以来无类似活动违法违规记录，不为消费者享受补贴政策增设任何附加条件。

四、补贴审核及资金发放

(一)补贴审核。银联商务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分公司通过技术及人工等手段完成家电以旧换新活动商品上传资料的审核工作。市县（区）两级商务部门不定期进行随机督导检查，根据实际情况必要时开展现场核查。

(二)补贴资金发放。市财政局根据市发展改革委消费品以旧换新资金分配方案，及时将家电以旧换新资金拨付至市商务局，市商务局根据活动进度将资金拨付至银联商务备付金专用账户。补贴资金暂由销售企业垫付。家电以旧换新活动商品上传补贴信息经审核通过后，在一定周期内兑付，由银联代付系统将补贴款发放给垫付企业。消费者在消费后退货的，销售企业应以原路返回方式进行退款。

五、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市商务局、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市市场监管局按照职责分工安排专人负责，加强部门协同和上下联动，形成工作合力。各县区要及时摸清本辖域内家电销售企业基本情况，指导参与企业在销售、补贴、核销、回收等环节的规范操作，积极向消费者宣传获取政府补贴的方式方法，细化工作举措，层层压实责任，务求工作实效。要加强工作调度，做好部门间信息共享，并及时汇总上报工作进展情况。

(二)强化宣传引导。要强化宣传引导，带动政府、企业和消费者等多方进一步凝聚共识，形成合力，运用各类媒

体平台，组织家电销售企业积极开展各类家电以旧换新促销费活动，统筹“交旧”和“换新”的关系，让家电以旧换新政策进入千家万户，形成全社会“去旧更容易、换新更愿意”的良好氛围。要设立并公布咨询热线，及时回应公众诉求，解答活动政策，接受社会监督。

（三）落实主体责任。加强对销售企业、消费者参与活动的合规性监督检查，严格把控实施过程中的关键点和风险点。市商务局对活动参与企业和参加活动商品实施动态管理，并根据实际情况组织活动参与企业和参加活动商品的调整和补录工作。销售企业违反补贴活动要求，出现活动商品信息报备不准确、骗补套补、虚假宣传、虚抬价格、非法翻新、以次充好等问题的，市商务局等有关部门有权及时终止企业的活动参与资格。

（四）保障资金安全。各县区商务主管部门要加强平台交易情况的复核和数据的监控，对发现价格偏离实际、集中退货、密集交易等异常行为，要及时做好比对核实。要联合发展改革、财政、市场监管等部门开展联合督导检查，加强家电销售企业、商品价格、补贴资金、销售行为合规性、真实性查证。对存在地方保护、借机涨价、重复购买、大量囤货、骗补套补等行为的企业和个人（包括伪造、变造相关材料虚假交易、串通他人提供虚假信息等行为），要依法依规做出严肃处理。

本实施方案由市商务局负责解释，并可结合活动具体开展情况做适时调整。

